

星球的軌道脫了

張資平著



脫了軌道的星球

張資平著

現代書局印行

1933

No: 0111

所有權
不准翻印

1932, 7, 10, 初版

1933. 3, 10 三版

6901-7, 000 册

分店

漢口 南京 北平 廣州
福州 廈門 杭州
汕頭 香港 鄭州 封城 九龍

現代書局

總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

出版者

現代書局

印刷者

現代印刷公司

發行者

洪雪帆

著作者

張資平

脫了軌道的星球

實價六角

—

不單是嶺南，大概是全中國，當過新年的時候，無論是在怎樣的窮鄉僻壤，住民都有一番除舊更新的表示。最容易看得見的就是人家門首的春聯，和住室門楣上的橫額。譬如春聯之最淺俗的是：

“爆竹一聲除舊歲，
桃符萬戶更新春。”

在辛亥革命前，除了少數的革命黨人之外，民俗對皇帝還是十分尊崇，這也是可以從春聯窺測

出來的。譬如在嶺南的鄉間，民家大門首的春聯多是：

“慶春王正月，
“祝天子萬年。”

其餘如側門（一稱小門）的春聯，則有：

“聖代卽今多雨露，
“人文從此際風雲。”

一般正門（卽大門）的春聯多是四個字，而側門（卽小門）的多是七個字。他們之尊君及崇拜元首全出至誠，決沒有抱半點希圖富貴的私慾而妄去歌功頌德。到了今日，我才解了盧騷之“回復自然”正是和現在之我的“今不如古”的慨歎一樣。在所謂三權分立的德謨克拉西破產的今日，在議會政治腐化到了極點的現代，我覺得還是“回復自然”，恢復往昔的君主獨裁制痛快些，乾脆些。可惜現代的俄國人和意大利人還是卑怯的偽虛的居多，無能更進一步去向史達林和莫索利尼上勸進表。

閒話少提，我們說我們小百姓的日常事情吧。

在嶺南的我的住家地點，不鄉不市，離城只有四里多路。我的高祖，曾祖在前清算是富貴中人——衡之以今日的時髦語或許是地主，官僚，土豪劣紳吧，——所以我們家裏的春聯不像普通民家的那樣粗俗，還是帶着書香人家，富貴人家的口氣。今試舉二三之例如下。

我家大門的門聯是：

“珠聯璧合，
鳳翥鸞翔。”

有人說，這是只限於迎親時候用的，其實不然，這副對聯的涵義是極廣汎的。我們的祖先之愛用這副門聯，是因為它表示着“和氣藹藹，一家團圓”的意思。

記得我的曾祖曾為我的父親撰寫一對書房裏用的對聯，

“燈火夜深書有味，
墨花晨潤字生香。”

我小時，因為這副聯字義易解，喜歡念它，故念得最熟。

我家中堂的楹聯是：

“孝友傳家，詩書禮樂；

“文章報國，秋實春華。”

我家在舊日是如何的家庭，由此一副對聯，可以完全表示出來了。

我家上堂，即是祖堂的楹聯是：

“孝友一家，庶可承忠厚綿延之澤；

“蒸嘗百世，其毋忘艱難締造之勤。”

讀者由這副楹聯，更不難明白在舊日的我們的家族是怎樣的家族了。據說是我伯曾祖所撰。

其次要說門楣上貼的橫額了。橫額和春聯不同，紙幅無須春聯的那樣長，通常是長二尺寬八寸，只由右至左寫四個字，都是吉利語。最普通的如：

“富貴壽考”

“和氣致祥”

“千祥雲集”

“百福駢臻。”

.....

嶺南的民房都是族聚而居而建築的，故多是合數幢房屋的大屋，屋內分劃許多小室（Chamber），每室的門楣上大都貼有橫額。假如是新婚夫婦的住室，門楣上的橫額大概是用，

“百年偕老”

“鴛鴦福祿”

等字樣。至年老者的住室，門楣上則多寫

“百子千孫”

“子孫滿堂”

等字樣，這表示中國人在往昔是希望多產及重男輕女的習俗。

不單一般人的住室，商店也需要這類吉利語寫成橫額，貼在門楣上。譬如：

“貴客常臨”

“貨如輪轉”

等字樣，都是商業上使用的吉利語。有些農民在豬圈牛欄的門額上，甚至於在廁所的門額上，也貼上這類的橫額。我們村裏有一個農民不認識字，只請蒙塾先生把橫額寫好，拿了回來貼錯了地方，

鬧了不少的笑話。例如他把“六畜興旺”貼在他的父母的寢室門楣上，把“貴客常臨”貼在他的妻的住室門楣上，把“子孫滿堂”貼在牛舍的門額上。“食祿萬鐘”是該貼在廚房的門楣上的，他却把它貼到廁所的門額上了。

春聯和橫額都是用紅紙寫黑字，這是表示喜慶的色彩。但是，若死了人，則不能用那些吉利語，也不能用紅寫黑字，而改用藍紙寫白字了。這是表示有喪事的色彩。現在國民政府用這樣的色彩表示青天白日，我們民衆的眼睛也看慣了這種色彩，不覺得它是怎樣可怕的了。若給村中的老年人看見，一定不喜歡，會說有喪事才用這類的顏色吧。

有子女的人死了時，大門上的門聯上幅是“恩深罔極，”下幅應死者之性不同而有差別，若是男性，用“痛切靡瞻，”若是女性用“痛切靡依，”這是大家所知道的，至於側門的門聯或屋內的楹聯，當然是臨時由死者的親屬友人所撰的輓聯了。

二

“富貴壽考”即是“長命富貴”的意思，也是代表往昔——否，現在還是一樣，——智識份子的思想，簡單地說，就是升官發財。中國人本有一種奴隸根性，即藉賴一個英雄豪傑——當時所謂天子的——之聲威勢力，一方面當奴才，一方面剝削下層民衆以肥自己的私囊，達成了這個目的，即是所謂“富而且貴”了。但是一個人會早死，雖有富貴也不能享受，所以在富貴之外，尚需要壽考這一個條件。富貴是互相依存的。何以言之？譬如做生意的人發了財，就可以捐官或教養他的子弟，使入仕途；做了官後，自然地會發財了。只有壽考是聽天由命的。

既富且貴，而又壽考之後，他們更進一步的希望是“子孫滿堂”，“百子千孫”了。故他們有了錢便建造廣大房屋準備兒孫將來的住宅，買萬頃的良田準備兒孫將來的米糧。故跟着“做官發財”的思想而起的，當然是“買田做屋”的思想了。在往昔沒有像今日那樣可靠的帝國主義銀行可以貯款，買田做屋即是他們的積蓄的一個方法。故當時一般

的人最先都是儲蓄，準備買田。第二步便造房子。

我的高祖在廣州開綢緞莊，發了財，在當時（由嘉慶至道光年間）號稱百萬。百餘年前的百萬，不止等于今日的千萬之價值。他在村中買了二三百畝田，在城裏開了兩間當舖，但是他的最大的成績還是建造了一家大廈，名“留餘堂”。他的兩個兒子，八個孫子，廿四個曾孫，六十餘個玄孫在後日得蔽風雨，完全是受這位爲子爲孫籌劃得十分週全的高祖的餘蔭。

高祖所建築的大屋是三堂六幢的建築，像這類的屋式在嶺南到處都看得見的。由若干堂和若干幢的數字，可以表示房屋的大小寬狹。最普通的是兩堂兩幢。最小的是假二堂（有門樓的亭子式建築）一幢。至於三堂四幢，那是極宏偉的建築了。何況是三堂六幢呢！不過我們的大屋仍然是二堂四幢，最外側兩幢是假的，故稱之爲“四六幢”。

何謂堂？堂是嶺南族聚而居的民房的中心建築，爲族人所公有的祖堂，禮堂，以充慶弔時使用的。一般分上中下三堂，故民俗有以“三堂大屋”爲

誇的。有了三堂，至少在兩側有兩幢。至兩堂式的屋，則只有上下兩堂，而缺乏中堂。

上堂是安置祖先牌位的祖堂，在神龕內占有最高位的木主牌一定是刻着：

“某氏歷代祖宗之神位。”

祖堂的陳設佈置有些和神廟或佛寺相似，極其莊嚴華麗。當然也有簡單樸素的，但也決不至像日本人家裏的佛壇那樣簡單，僅僅在一個小木櫃裏擺一個牌位而已。

中堂是每當慶弔時所需要的禮堂或宴會廳，所以也叫做中廳，一般比上堂寬闊。下堂的面積最小，即是大門內的門廊，遇慶弔時充傳達處或鼓樂場之用。聯絡上中堂或下堂的當然是兩側的廊下。

各幢的建築是挨正身的“堂”的兩側建造的，每幢有由六七間至十二間的小房子，即前述的Chamber。這種建築從“百子千孫”的觀念產生出來的。建造大屋的祖宗知道他的子孫不是個個都有力建造房屋所以為他們預先準備，使三代四代之後的子孫還能夠在一家大屋子裏面容納下去。

大屋的建設者到老年便將這些房子均等地分給他兒子們。譬如有房子四十間，均等地分給兩個兒子後，大兒子若有五十個子孫仍然擠在二十間的小房子裏，小兒子若只有十個子孫，也是一樣享用二十間的小房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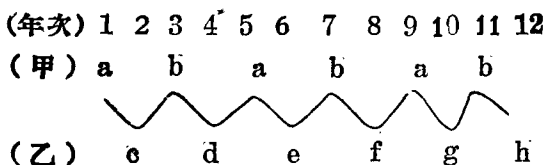
但是田畝却不能夠像房屋那樣固定地均等地分給兒子們了。他以之充作蒸嘗，使他的兒子們輪流着收益。輪着蒸嘗的人便是值班祭祀的人。在前清時的智識分子對於“祭”看得十分重要，鄭重其事。當祖先的生忌辰要在祖堂上設祭，又春秋兩季要在墳堂裏設祭，那卽是掃墓。蒸嘗愈大的人，他的祭祀也愈隆重。沒有蒸嘗的人，他的子孫對他也比較的冷落。故欲獲得後代子孫的崇拜，自己先要造成一分蒸嘗，換句話說，祖先崇拜心的深淺，完全視經濟條件如何而決定。鄉俗以墳前有多數的子孫跪拜着祭祀，便是泉下人的光榮。但是隔代的子孫都不願遠道來掃墓，于是創立了“祚肉”或“丁子錢”等名目以引誘子孫之來上墳。當然“祚肉”和“丁子錢”是從嘗蒸內劃出來的。不過這裏有一個

問題，即上墳的子孫愈多，是證明失業或失學的子孫愈多。由這種論法推論下去，蒸嘗愈大的祖先，他的後裔自然是多產出無業流氓。這些問題之討論讓之後節罷。

上述蒸嘗的輪流收益也有許多流弊。譬如我的高祖的蒸嘗，若給我的祖父一家人（我八九歲時，祖父一家只八個人，算是八口之家。）輪着收益時，足夠三年間的米糧。但是我的祖父要十二年間才能輪着一次。我的祖父只是一個窮秀才，既不能像曾祖那樣地做官，又不能像高祖那樣地發財，結果唯有窮一輩子了。

我的高祖有兩個兒子，即是我的曾祖和伯曾祖弟兄兩人，成立“留餘堂”的甲乙兩大房。伯曾祖和他的父親一樣，也只有兩個兒子，今假定爲 a 和 b 兩家，我的曾祖却有六個兒子，今亦假定爲 c, d, e, f, g, h 六家。因爲中國的財產制度是均等地分配給兒子們的，所以蒸嘗也是在甲乙兩大房間均等地輪收。在 a 或 b 的家庭，有四分之一的輪值機會，即四年可以輪值一次。至于 c, d, e, f, g, h

各家，則在十二年間才能夠輪值一次。今將輪值的順序關係表示如下：



即在五年間，a家輪值兩次了，e家還沒有輪着。又在七年間，a家輪值三次了，h家還沒有輪着。再下一代，譬如到了c，d……的兒子輩，有四個的，有六個的，那就須四十八年間或七十二年間才能輪着一次了。于是大家對蒸嘗也絕望了。各人知道祖宗的餘澤，過了三四代之後，也是不可靠的了。只有各人打各人的算盤。念過書的人，開設蒙塾。字墨差些的人，則赴南洋羣島替白種人開荒。

當我九歲的那年，即 1901 年，（前清光緒二十七年）我們的農村就荒落得不成樣子了。不過比鄰近幾縣還算好的，因為我們縣裏的大地主比較少數。那時候，在縣城，也漸次有商業資本的抬頭了。——一部分是由南洋回來的暴發富，一部分是

是從地主或官紳階級的子弟轉變的。——因是，佃農的生活一天一天地困苦，農業勞動者更不消說了。

村中貧苦民衆的金融機關只有搖會和當店。前者也是操于土豪劣紳之手，最後的利潤仍然是歸給他們。至于當店是人人知道的剝削貧苦農民的機關。上海的當店限期十八個月，期限比我們村裏的短。我們鄉裏的當店是限期三年，利率二分，比上海的當店利息却高了兩分。

這兩種金融機關也只有使貧農一天一天地陷於窮困，終至於淪亡。

我的曾祖兄弟舉人，大挑知縣，曾歷署陝西的富平，永壽，韓城，紫陽等縣。但是卸任後，兩袖清風，只帶了許多古籍和怪石回來。因為我的曾祖有米元章之癖。歸田之後，住在“留餘堂”。我的高祖遺產豐富，故我的曾祖可以坐在村中當一名正紳，（他大概不會被劣紳之名吧。）但是無意識地當了一個剝削苦窮農民的地主。幸得在那時代，一般以農民之供奉地主為理之當然的。

可憐的是我的祖父一代了，要經幾年間才輪得着一次的收益，但他仍然擔當了小地主的虛名。

到了我的父親一輩，名為官家世家的子弟，但在經濟上窮得和農業勞動者沒有兩樣了。又因為青了一衿，傳統的封建的固陋思想禁止住他不敢去營商，從工，或業農。但又不願意開設蒙塾去教讀。到最後，無可奈何，父親決意往南洋了。

農村疲弊之後，官紳家裏的子弟和貧農家裏的子弟是將陷于同運命的，即盡赴南洋為白種人禪露檻穽，以啓山林。

那時候的米價每元一斗，但是一般都說打飢荒了。因為那時的銀元價格實在太高了，平時一元可以抵三斗米的價值，但到了這樣的飢饉時期，只能買一斗多的米了。我家裏的稍為好一點的衣服也和貧農家的衣服一樣，寄存到當店裏去了。

我的母親早逝，所以我不知道我的母親是怎樣的女性。我從小是父親撫養我長成的。白天教我讀書，夜裏陪我睡覺，都是他一個人。我五歲就破學，念“學而第一，”但只是暗記，不識字義。父親知